

英国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管理制度及其启示

张筱茜

(河南广播电视大学 信息技术中心, 河南 郑州 450000)

摘要: 制定和实施教师专业标准是实现教师专业化的一个重要前提。建立统一的、分层次、可操作性教师专业标准,是中小学教师管理改革的重点。英国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具有整体化、职业化、等级化的特点,同时作为教师的晋升、薪酬支付以及教师评价的基本标准,规范教师的人事管理。对我国的启示在于:制定国家性、层次性、系统性的教师专业标准,促进教师专业资格认证和专业发展,将专业标准作为教师任职资格和绩效评价的依据等。

关键词: 英国; 中小学教师; 专业标准

中图分类号: G45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2862(2018)01-0108-05

教师是影响教育质量的重要因素。促进教育发展、提高教师质量有效途径之一就是走教师专业化道路。许多国家陆续建立了教师专业标准以期规范和完善教师管理制度,最终达到提高教学质量和推动教师专业化发展的目的。在发达国家,对于教师专业的研究与实施,得到了更多的关注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我国的教师专业化还只处于初级阶段,只有现行的《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职务条例》《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及一些地方性规定作为教师的准入标准和晋升标准,而且内容粗略,操作性有限。同时,从目前的使用来看,还存在着缺乏专门机构管理、等级标准、各种认证条件和考核标准不统一等问题。这些问题制约着我国教师的专业化发展和教师资源的有效配置。教师按等级管理是教师专业化的重要

体现,因此我国在进行教师人事制度改革的同时,要完善和提高相应评审标准及管理机构的专业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已明确提出要健全教师管理制度,并严格实施教师准入制度以及教师资格证书定期登记制度,加强教师职称管理。

英国具有先进的中小学教师专业管理体系,主要特征之一就是应该把中小学教师的资格标准与相应专业标准挂钩。^[1]自1988年英国教育科学部公布《合格教师身份》咨询文件,到2007年完整的国家统一的教师专业标准的实施,再到2016年新版教师专业标准的更新,中间经历了数次变革,教师等级制度从机构设置到标准制定都日渐完善,同时英国教师绩效考核也是以教师的专业标准为基础,其专业标准为处在不同职业生涯阶段

收稿日期:2017-09-14

基金项目:本文系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需求的实证研究”(项目编号:2017-JSJYLX-015)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张筱茜,女,壮族,河南郑州人,教育学硕士,河南广播电视大学助教,研究方向:教师教育。

的教师提出了三方面(专业态度、专业知识和理解、专业技能)的具体要求。本文分析了英国教师专业标准的发展历程和内容特点,以及标准在教师管理中的应用,从而为我国制定教师专业标准提供了国际经验和借鉴。

一、英国教师专业标准的特点及其在管理中的应用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英国教师专业标准经过30余年不断发展和完善,逐步形成一体化、全面化、制度化的教师专业资格认证和发展管理体系,体现了教师专业发展管理统一性、完整性、专业性的特点。具体来说,英国教师专业发展标准内容详实,教师专业认证和教师专业发展管理机构体系发达和完善、专业标准用作教师职位提升的考评依据非常充分等。

(一)英国完备的教师认证机构为教师专业标准的规范和落实提供了制度保障

任何一次教师管理机构的改革,都与国家社会发展和要求紧密相关,体现出时代发展的需要和国家的教育目标。1984年,英国为加强国家教育行政部门对教师教育的管理,建立了专业的职业审定机构:英国教师教育认定委员会(The Council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简称CATE),其主要职能就是考察专业课程是否适合教师的职业要求,教师资格申请者能否有资格获得教育部颁发的教师资格证书。^[2]1992年成立的教育标准办公室(Office for Standards in Education,Ofsted)为英国首席学校督导官办公室,专门负责组织对国家资助的学校工作进行常规性检查。1994年英国教育法教师教育认定委员会更名为教师培训署(Teacher Training Agency,简称TTA),该组织作为全国统一管理教师培养工作的半官方机构,构建出全国范围内实施的教师教育质量标准的体系,负责认证各种教师培养机构的资格,评估教师培养质量。其中教师培养工作主要包括依据教育就业部的标准对所有从事教师教育的机构进行认证,以及对师资培养质量的评估。该项工作由教师培训署与教育标准

办公室两个部门一并管理。英国为进一步强化政府对教师在职培训和教师专业发展的管理、支持,2005年9月,教师培训司又更名为学校培训与发展司(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Agency for Schools,简称TDA)。

总体看来,英国教师管理机构具有很强的专业性,认证机构信誉不断增强,各个部门职责分明,教师专业标准的制定符合社会需求,能够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不断完善,这对于保持高效能的教师管理工作起到了保障作用。同时,英国教师管理机构不受教育行政部门的支配,有独立的管理权和行使权,属于第三方专业机构,这就保证了实施教师管理行为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二)趋于一体化的教师专业标准内容具体、全面,为提升教师专业能力提供了参照标准

在此前数次教师专业标准制定的基础之上,2007年9月英国学校培训与发展司(TDA)颁发了《英国教师专业标准框架》^[3],该标准框架连贯性地将教师任职前的培养标准(即合格教师专业标准)和在职教师各个生涯发展阶段的专业标准统一起来,构建成一套高标准、一体化、功能性的教师专业标准框架。该框架由五个专业标准模块构成,根据水平由低到高对教师的专业发展全阶段进行指导和规划,分别为合格教师(the award of Qualified Teacher Status,QTS)、普通教师(Teachers on the Main Scale,Core)、经验教师(Teachers on the Upper Pay Scale)、优秀教师(Excellent Teachers)和高级教师(Advanced Skills Teachers)。同时,该标准从胜任力(competency)角度将教师专业标准化具体划分为三个一级指标:专业品质、专业知识和理解、专业技能,每一个一级指标下面还有数个二级指标及具体的三级指标,并规定高一等级教师满足低一级教师指标的同时还要满足符合该级别的额外指标。

英国教师专业标准规范了教师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应该具备的具体的专业技能,引领教师的专业发展方向。同时,标准还详细明确了有关教师需要掌握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等各方面指标。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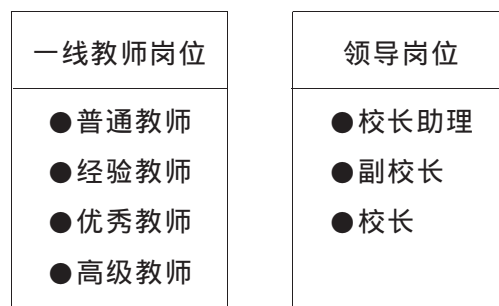
标准中关于“学科与课程”“教学”等教育教学的操作能力十分明确,并且每上升一个等级,教师的专业标准就有相应的提高。这有助于帮助教师理解每一个阶段专业发展的客观需求,使他们能够以标准为依据,力争达到每一个阶段的教育教学要求。该标准不仅对教师自身教育教学能力的标准有所要求,还在“学习环境”指标中明确了学生的学习效果(“提高学习者自控能力,培养其独立性”);另外,“团队协作”作为一种“专业技能”提出,要求教师在教育教学工作中进行合作学习,提高工作效率等。

该框架制定得细致全面,但是仔细分析会发现有些条目出现了混乱、重复的现象,例如在二级指标“评价与监控”下的三级指标“知道如何利用当地及国家的统计信息来评价教学的有效性,监控学生的进步情况、提高成就水平”与其他二级指标“评价监控和反馈”“反馈与改进”中相应的三级指标内容相重复,“交流与合作”与“团队协作”也有重复。

总之,该标准的实施规范和明确了不同级别教师的教育教学职责和能力的要求,使教师清楚地了解自己所处的专业阶段所要求的专业能力,以及晋升所具备的更高素质。虽然该专业标准在细则上有一定的缺点,但是整体上对于教师管理工作起到了很大的指导作用。

(三)英国专业标准在中小学教师晋升中的应用

英国教师专业标准作为一套完整的教师专业发展管理的基准,其不仅是规范和指导教师生涯发展的制度,也是中小学教师岗位晋升和职级晋升的评价考核标准。英国中小学教师岗位的职级晋升系列分为一线教师岗位和学校领导岗位两种,校长等管理岗位属于教师系列,它们并不是单独的岗位系列。需要强调和说明的是,教师可根据自身发展的需求在一线教师和教学领导两种岗位之间选择适合自己的专业发展通道,两种岗位晋升通道互相贯通,具体设岗情况如下图。



英国中小学教师岗位设置

首先,英国教师的标准和评价完善且相连。标准阐明了教师专业的特点,使教师明确其未来的职业要求是建立在目前的职级之上。在入职期之后,教师将要在框架内满足核心标准,拓宽和深化其专业品质、知识理解和技能。这些原则适用于之后所有的职业阶梯。例如,教师已经通过了经验教师评价,之后将要达到优秀标准和高级教师标准,拓展和深化其专业品质、知识理解和技能。

其次,标准为教师的专业发展提供了框架。进入每一个职业梯级教师必须通过证明其专业水平达到了相关标准,而在这个过程中教师专业标准就作为其衡量的工具。教师若要晋升到卓越教师或者高技能教师则需要通过外部评估的过程。教师若要晋升到资深教师则需要通过其所在学校校长的评估。经验教师、优秀教师和高级教师的标准和其工资水平相关联,若教师通过了相应的专业评估则其工资也会提高。

此外,所有的教师都有相应的专业职责,在其整个职业发展过程中从事有效、持续和相关的专业发展,同时享有在发展过程中的权益。这种有持续期待特征的框架为教师每一级的专业发展提供了清晰、适当的说明。标准的制定和职级的设计旨在激励教师对教育教学事业做出贡献,并从其教育技术水平、专业知识和经验以及教师在学校角色来考虑,观察教师是否在教育教学中使用最新专业知识和教育学理论。

二、英国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对我国的启示
经过几十年、数次机构的变迁和发展,英国的

教师专业标准已成为具有国家性、层次性、系统性的教师标准群,也成为当今英国政府为促进教师专业发展较为有力的措施之一,为提升中小学教师专业水平提供了科学、规范的参考依据,同时作为教师绩效考核的标准和教师工资支付以及教师岗位任职资格的相关文件,使得教师管理制度标准化、统一化。这对我国建立合理完善的教师专业标准提供了一种可借鉴的思路。

(一)制定国家性、层次性、系统性的教师专业标准,规范教师的资格准入和能力评价

目前我国实施的《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职务条例》是有关教师权益、教师资格认证和教师职务管理的三大法规,也是教师人事管理制度中的重要法律文件,但是这些法律文本对于教师专业标准的描述过于概括,不能体现教师的专业性特点。此外,自教育部1952年3月颁发试行我国建国后第一部国家层面上的关于教师认证的法案——《幼儿园、小学、中学暂行规程(草案)》,到1986年5月中央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转发国家教委颁布的《中(小)学教师职务试行条例》,再到1993年颁布的《教师法》以及2000年9月出台《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以来,均未提出具体明确的专业标准以及教师专业等级标准,只是在法律身份、思想品德、学历、身体条件等方面有粗略划分。

2003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召开亚太地区教师专业标准研制专家会议,之后通过年度性的“国际教师教育论坛”这一高端国际教师教育创新平台的推动而日益引起政府、学界及教育管理者和实践者的广泛关注。^[4]到2006年,国家开始关注教师专业标准的研制,2012年教育部印发《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明确指出该《专业标准》“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教师培养、准入、培训、考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5]。

(二)建立完善的教师管理机制,促进教师专业资格认证和专业发展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纵观英国的教育行政体系,为国家、地方和学校自上而下三级管理,除了国家教育部、地方教育

局,还有分管不同领域的半政府机构。这些机构在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管理下,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各安其位,既不失其领域内的管理职能,又保证了自身的专业性。我国目前教师资格的认证工作主要是由教育部师范教育司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来负责,这些行政部门中缺乏相应的教师资格、等级评估的专业人员,大多是由行政人员或临时聘请人员进行教师评定工作,不完善的管理机制无法保证新任教师和在职教师的高质量。随着新的教师资格条例和教师职务条例的颁布,也应成立相应的教师管理机构,全方位监控和评估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

(三)教师专业标准是教师绩效考核和工资待遇评定以及岗位任职资格的基础

英国以教师的专业标准为准绳进行教师绩效考核,从专业态度、专业知识和理解、专业能力等方面对处在不同职业发展阶段的教师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同时,在制定教育目标时,不仅考虑到教师的教学经验和现有的知识技能基础等维度,而且关注教师个人的职业期待以及专业发展需求。具体化、层次化、制度化的教师专业标准一方面是对教师专业属性及教育教学技能的评估认定,更是为教师的不同职业发展阶段制定了清晰的成长目标。此外,作为教师岗位聘任资格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师专业标准为应聘者的考核提供了相对统一的指标,也就是说当教师达到教师专业标准中的某一个岗位的要求时,就能够提出申请进行岗位竞聘。

虽然我国在2012年已出台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但是从标准结构上来看,只涉及“专业理念与师德”“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三个维度十余项具体指标,相比发达国家分学科、分层次的专业标准还存在较大差距。我国亟待制定出操作性强、适用范围广的教师专业标准。新的教师专业标准应重点聚焦如何使教师明确自己的专业发展需要及发展水平,明确自己的教育教学能力是否达到相应岗位标准。同时,教师若要往下一个职业阶段发展时,下一水平的框架标准应为所有在考

虑未来发展的教师提供具体参考。但这并不是要求所有的教师都必然要发展到更高阶段,这些标准旨在为那些有志于提升自我能力的教师,在拓展和深化其不同职业阶段的专业技能提供有效指导和帮助。

参考文献:

- [1]施克灿.国际教师专业标准的三种模式及启示[J].比较教育研究,2004,(12):81-85.
- [2]The National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Standards for the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School[J].Higher Education,2001,12(3):305-314.

(上接第84页)性。正如法国学者亨利法约尔所认为的那样,管理是所有的人类组织(不论是家庭、企业或政府)都有的一种活动,这种活动由5项要素组成: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控制。^[14]因此,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健全党政群齐抓共管模式,将思想工作层层落实,确保党的方针路线在高校工作中的良好体现。同时,高校还应该建立校、院、系三级部门有层次的思想政治工作机制,在三级联动的模式下,立足学生全面发展,增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效性。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 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N].人民日报,2016-12-09(01).
- [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92.
- [3]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119.
- [4][美]汉斯·摩根索.国际纵横策论争强权,求和平[M].卢明华,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 [3]Professional standards for teachers[EB/OL].http://www.tda.gov.uk/upload/resources /pdf/d/draft_revised_standards_for_classroom_teachers_24_may_06.pdf,2014-07.
- [4]熊建辉.构建我国教师专业标准的思考——国际比较的视角(上)[J].世界教育信息,2008,(9).
- [5]教育部关于印发《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的通知[EB/OL].教育部门户网站 http://old.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6991/201212/xxgk_145603.html,2017-09-08.

- 1995:90.
- [5]毛泽东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139.
- [6]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289.
- [7]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276.
- [8]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220.
- [9]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M].北京:学习出版社,2014:100.
- [10]戚万学,著.冲突与整合 20世纪西方道德教育理论[M].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95:56.
- [11][法]卢梭.社会契约论[M].何兆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20.
- [12]卢梭.爱弥儿(上卷)[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6:125.
- [13]习近平.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3-05-05(02).
- [14][法]法约尔.工业管理与一般管理[M].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37-38.